证券代码：603011 证券简称：合锻智能 公告编号：2022-072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经全体董事同意，于 2022 年 8 月 17 日上午 10 时 00 分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8 月 7 日以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其中刘雨菡女士、刘宝莹先生、王磊先生、张金先生、朱卫东先生、刘志迎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本次会议由严建文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过投票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变更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并通过《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

1、《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

2、《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半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并通过《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并通过《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次董事会审议的部分议案尚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经董事会同意将于 2022 年 9 月 2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03011 证券简称：合锻智能 公告编号：2022-073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变更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变更公司经营范围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拟将经营范围变更为：各类锻压机械、工程机械、机床配件、机器设备、仪器仪表、矿业设备、环保设备、光电机械、三类射线装置、备品备件及零配件、锻压设备及零部件、液压件、特种钢材料、金属及非金属材料涂层、模具、汽车覆盖件及零部件、医疗器械（Ⅰ、Ⅱ、Ⅲ类）、消毒防护用品、医用防护品等的技术研发、生产、销售、安装、服务；租赁服务；机械设备租赁；自营和代理各种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述经营范围变更内容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为准。

二、修改《公司章程》

为完善治理结构并提升管理效率，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拟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改。具体如下：

修改前	修改后
第八条 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第八条 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第十一条 本章程所称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副总经理、总工程师、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第十一条 本章程所称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各类锻压机械、工程机械、机床配件、机器设备、仪器仪表、矿业设备、环保设备、光电机械、三类射线装置、备品备件及零配件、锻压设备及零部件、液压件、特种钢材料、金属及非金属材料涂层、模具、汽车覆盖件及零部件、医疗器械（Ⅰ、Ⅱ、Ⅲ类）、消毒防护用品、医用防护品等的技术研发、生产、销售、安装、服务；租赁服务；机械设备租赁；自营和代理各种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各类锻压机械、工程机械、机床配件、机器设备、仪器仪表、矿业设备、环保设备、光电机械、三类射线装置、备品备件及零配件、锻压设备及零部件、液压件、特种钢材料、金属及非金属材料涂层、模具、汽车覆盖件及零部件、医疗器械（Ⅰ、Ⅱ、Ⅲ类）、消毒防护用品、医用防护品等的技术研发、生产、销售、安装、服务；租赁服务；机械设备租赁；自营和代理各种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第五十条 监事会或股东决定自行召集股东大会的，须书面通知董事会，同时向公司所在地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和证券交易所备案。 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前，召集股东持股比例不得低于 10%。 召集股东应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及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时，向公司所在地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和证券交易所提交有关证明材料。	第五十条 监事会或股东决定自行召集股东大会的，须书面通知董事会，同时向公司所在地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和证券交易所备案。 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前，召集股东持股比例不得低于 10%。 监事会或召集股东应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及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时，向公司所在地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和证券交易所提交有关证明材料。
第一百一十一条 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	第一百一十一条 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对外捐赠等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

除修改上述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内容不变。

本次《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修改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最终核准结果为准。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03011 证券简称：合锻智能 公告编号：2022-074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7 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变更公司经营范围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拟将经营范围变更为：各类锻压机械、工程机械、机床配件、机器设备、仪器仪表、矿业设备、环保设备、光电机械、三类射线装置、备品备件及零配件、锻压设备及零部件、液压件、特种钢材料、金属及非金属材料涂层、模具、汽车覆盖件及零部件、医疗器械（Ⅰ、Ⅱ、Ⅲ类）、消毒防护用品、医用防护品等的技术研发、生产、销售、安装、服务；租赁服务；机械设备租赁；自营和代理各种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述经营范围变更内容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为准。

二、修改《公司章程》

为完善治理结构并提升管理效率，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拟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改。具体如下：

修改前	修改后
第八条 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第八条 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第十一条 本章程所称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副总经理、总工程师、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第十一条 本章程所称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各类锻压机械、工程机械、机床配件、机器设备、仪器仪表、矿业设备、环保设备、光电机械、三类射线装置、备品备件及零配件、锻压设备及零部件、液压件、特种钢材料、金属及非金属材料涂层、模具、汽车覆盖件及零部件、医疗器械（Ⅰ、Ⅱ、Ⅲ类）、消毒防护用品、医用防护品等的技术研发、生产、销售、安装、服务；租赁服务；机械设备租赁；自营和代理各种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各类锻压机械、工程机械、机床配件、机器设备、仪器仪表、矿业设备、环保设备、光电机械、三类射线装置、备品备件及零配件、锻压设备及零部件、液压件、特种钢材料、金属及非金属材料涂层、模具、汽车覆盖件及零部件、医疗器械（Ⅰ、Ⅱ、Ⅲ类）、消毒防护用品、医用防护品等的技术研发、生产、销售、安装、服务；租赁服务；机械设备租赁；自营和代理各种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第五十条 监事会或股东决定自行召集股东大会的，须书面通知董事会，同时向公司所在地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和证券交易所备案。 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前，召集股东持股比例不得低于 10%。 监事会或召集股东应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及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时，向公司所在地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和证券交易所提交有关证明材料。	第五十条 监事会或股东决定自行召集股东大会的，须书面通知董事会，同时向公司所在地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和证券交易所备案。 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前，召集股东持股比例不得低于 10%。 监事会或召集股东应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及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时，向公司所在地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和证券交易所提交有关证明材料。
第一百一十一条 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	第一百一十一条 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对外捐赠等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

除修改上述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内容不变。

本次《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修改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最终核准结果为准。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8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03011 证券简称：合锻智能 公告编号：2022-075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分配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0 元（含税）。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65,554,641.67 元，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7,235,775.89 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0 元（含税）。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494,414,437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4,832,433.11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二）独立董事意见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体现了公司长期持续分红的政策，且兼顾了股东合理回报和公司持续发展的需求，不存在大股东套现等明显不合理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综上所述，我们一致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公司监事会认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03011 证券简称：合锻智能 公告编号：2022-077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 年 9 月 2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 年 9 月 2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9 月 2 日

至 2022 年 9 月 2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2	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011	合锻智能	2022/8/26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时间：2022 年 9 月 1 日上午 9:00-11:00，下午 13:00-16:00

(二) 登记地点：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繁云路 123 号，公司证券部

(三) 登记方式：

1、参加会议的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其身份证复印件、出席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

3、委托出席会议：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

4、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异地股东可于登记时间通过信函或传真、电子邮件方式进行登记（需提供前款规定的有效证件的复印件），附联系电话，并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四) 会议联系人：王晓峰、徐琴

(五) 会议联系方式：

电话：0551—63676789

传真：0551—63676808

电子邮箱：xuqin@hfpress.com

邮政编码：230601

六、其他事项

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18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2 年 9 月 2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011 证券简称：合锻智能 公告编号：2022-076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2022 年 7 月修订）》的规定，将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3322 号文核准，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非公开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55,845,145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7.89 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 440,618,194.05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6,605,685.93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434,012,508.12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1 月 5 日到账，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容诚验字［2022］230Z0012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了专户储存管理。

2、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43,684.96 万元（含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30,860.00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16.24 万元。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行	账号	初始存入金额	截止日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望江路支行	1302010529200348207	43,701.20	16.24
合计	/	43,701.20	16.24

注：公司按照要求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初始存入金额合计 43,701.20 万元，后公司将前期已垫付的各项发行费用替换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43,401.25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2 年 01 月，公司与天风证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望江路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望江路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302010529200348207）。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22 年 0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单位：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工商银行合肥望江路支行	1302010529200348207	16.24
合计		16.24

三、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0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款项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18 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4,061.8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2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2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 年产 80 台煤炭智能干选机产业化项目（一期）	否	30,861.82	30,861.82	30,861.82	13,200.00	13,200.0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补充流动资金	否	13,200.00	13,200.00	13,200.00	13,200.00	13,200.0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44,061.82	44,061.82	13,200.00	13,200.00	13,200.00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2 年 2 月 16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30,860 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 2022 年 0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 16.24 万元。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011 证券简称：合锻智能 公告编号：2022-073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17 日上午 10 时 30 分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8 月 7 日以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5 名，实际出席监事 5 名，其中谢鹰松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本次会议由孙卉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过投票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议，公司监事会认为：

1、《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

2、《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半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审议并通过《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并通过《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8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03011 证券简称：合锻智能 公告编号：2022-075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分配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0 元（含税）。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43,684.96 万元（含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30,860.00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16.24 万元。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行	账号	初始存入金额	截止日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望江路支行	1302010529200348207	43,701.20	16.24
合计	/	43,701.20	16.24

注：公司按照要求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初始存入金额合计 43,701.20 万元，后公司将前期已垫付的各项发行费用替换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43,401.25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2 年 01 月，公司与天风证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望江路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望江路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302010529200348207）。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22 年 0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单位：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工商银行合肥望江路支行	1302010529200348207	16.24
合计		16.24

三、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0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款项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18 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4,061.8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2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2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 年产 80 台煤炭智能干选机产业化项目（一期）	否	30,861.82	30,861.82	30,861.82	13,200.00	13,200.0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补充流动资金	否	13,200.00	13,200.00	13,200.00	13,200.00	13,200.0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44,061.82	44,061.82	13,200.00	13,200.00	13,200.00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2 年 2 月 16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30,860 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 2022 年 0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 16.24 万元。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011 证券简称：合锻智能 公告编号：2022-074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经全体董事同意，于 2022 年 8 月 17 日上午 10 时 00 分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8 月 7 日以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其中刘雨菡女士、刘宝莹先生、王磊先生、张金先生、朱卫东先生、刘志迎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本次会议由严建文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过投票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变更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并通过《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

1、《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

2、《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半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